

揭阳市揭东区卫生健康局

揭东卫函〔2020〕23号

关于恢复全区预防接种门诊接种服务的通知

各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局直属有关单位:

根据《揭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恢复全市预防接种门诊接种服务的通知》(揭市疾控〔2020〕35号)精神,决定从3月1日起逐步恢复全区预防接种门诊服务,请结合当地实际,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区预防接种工作严格按照《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有序做好预防接种服务的通知》要求开展。

二、实行合理预约,错峰接种,并通过微信、QQ、预防接种门诊室外显眼位置公示最新疫苗供应情况,方便群众咨询和了解。

三、每名适龄儿童最多只允许1名监护人陪同到接种门诊。监护人应佩戴口罩,并主动配合开展体温检测、健康筛查工作。

附件:揭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恢复全市预防接种门诊接种服务的通知



揭阳市揭东区卫生健康局

2020年2月28日